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劉苡辰
電話：03-5518101分機2111
傳真：03-5559281
電子信箱：20041039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客字第11333126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HA01441_1_05141655377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本府114年新竹縣客語認證中心學校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本縣各級學校公教員工及學生客語能力認證通過率，進而了解客家語言、文化之美，並營造校園客語學習風氣，特訂定旨揭計畫。
- 二、請於各梯考試報名截止後1個月內(以郵戳為憑)檢具補助申請表、經費概算表(申請表)及報名客語認證相關佐證資料向本府民政處申請，補助項目如下：
 - (一)報名費：非本縣公教人員20歲以上者，報名費每人新臺幣(以下同)250元，核銷時檢具到考證明影本。
 - (二)餐費：每名100元。
 - (三)車資：每台遊覽車上限1萬元。
 - (四)保險費：每名上限100元。
 - (五)工作費：每人200元/時，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上限800元；中級暨中高級以上認證上限1,600元(原則上團體報考人



數為40位以下至多得核給1人、報考人數41至80位至多得核給2人，以此類推)。

(六)雜支：申請經費以其他各項目經費總和百分之五為上限，另雜支核銷經費，至多以其他各項目實際支出經費總和百分之五為上限。

三、請貴校積極鼓勵所屬公教員工、學生及家長共同報名客語能力認證，共同爭取本府客語評核佳績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高中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、新竹縣各私立國中、新竹縣各私立國小群組

副本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

訂

線

